

蟠虺

○刘醒龙 （连载 8）



马跃之说：“正是这样。我也是听你无意提及曾小安有这种毛病，所以，那天晚上柳琴回来，说樱花如何美丽时，我实在忍无可忍，就冲着她说了那句狠话。她才终于漏了一点口风，说是陪曾小安去汉阳看一个朋友。”

曾本之心里一阵颤动，却咬紧牙关不作任何表示。

马跃之等了一会儿，见曾本之一直没有追问的意思，反而替他着急：“我对此事是有严重疑问的，你自己可不能太麻痹大意！汉阳只有两样东西著名，一是动物园，二是江北监狱。汉阳的女人都往汉口和武昌跑，她俩像坐公交车坐反了方向，反而往汉阳跑，可是每次出门柳琴总是坐着曾小安开的那辆香槟色越野车，岂不是奇怪了！”

等了一会儿，曾本之始终是一副免开金口的样子。

马跃之只好说：“你们家的事，你肯定比我清楚，我就不管了，我只管柳琴。她答应往后自觉接受我的监督，外出时会将当天买零食什么的小票拿回来给我看，小票上面都有店名和地址，一看就明白她去了哪儿。”

曾本之终于回应了一句：“你这样管夫人，要不了多久，自己就会变成伪娘！”

马跃之笑起来：“伪娘这词是我教给你的，才一会儿工夫，你就用得比我熟练许多。这是我佩服曾先生的地方，别人都说与你相比，世道对我太不公平了，我心里是真的觉得比你差远了。就说这甲骨文吧，从入楚学这一行开始，就没有见过有人将它当回事。大家都认为，将楚简弄通弄懂就足够了。就只有你笨得可以，硬是从《说文》开始，往后倒着学习，学了

春秋战国的秦简和楚简，然后学金文，最后才学甲骨文。那时我们都笑你是曾笨之。一九九三年十月，在荆州纪南城旁边的郭店一号墓里，挖出七百二十六枚有文字的楚简，一共有一万三千多个字，都说这是轰动全世界的考古大发现，是迄今为止世界上发现最早的原装书。对我们来说，最轰动的是之前笨得出奇的曾先生。那些楚简，别人能认出大概就相当不错，一遇到有争议的地方，就只有听你的了。几乎每个字，往后你能说出它在《说文》中变化成什么样，往前你也知道它在金文和甲骨文时是什么样。就是那一次，我在心里彻底向你投降了。说实话，你这个先生的地位，就是那时候打下基础的。我也是在那之后才对你的破铜烂铁看着顺眼了。”

曾本之说：“看顺眼了也没用，青铜还是青铜，不像马先生，一边研究丝绸，一边用丝绸将自己打扮成超龄美男子！”

马跃之大笑着站起来，走到一尊经过修复的楚鼎面前，摸一摸，又退后两步端详一番。从窗户照进来的阳光，正好投射在楚鼎上，那层古铜绿闪烁着翡翠光泽。而阳光照不到的部位，青铜楚鼎以它千年修得的庄重与威严，散发着一股无可阻挡的正气。

“楚地青铜重器只能与君子相伴！”这话是曾本之多年前说

过的。

即便是在处处显得老旧的办公室里，楚鼎的浩然之气依然令人感慨。毫无疑问这种气质出自楚鼎独有的那种束腰样式。相同时期的秦鼎霸气十足，更多的是一种得势不饶人的蛮横，是一种虎视眈眈欲将天下万物尽归自己奴役的霸气。与大腹便便的秦鼎不同，楚鼎用一道优雅的束腰将自己与同等物什区别开来，正如世间脊梁坚挺、腰身强傲的人，自当思想高尚、雄美万方，以诗情气节岁月境界为人生最重，其他权力、地位、财富以及荣誉，都是很轻的东西。沿袭殷商的秦鼎象征政治强权，所以当年秦地有大规模杀伐发生，必然要毁其家祠宗庙，夺其青铜重器，以实现江山更迭。山水孕育的楚鼎浓缩人格魅力，因而楚地最为悲叹的只是贵贱不明、等列不辨的礼崩乐坏。

相比那尊青铜楚鼎，马跃之在正面墙上那幅曾侯乙尊盘彩色照片前停留的时间更长。

曾本之有些好奇，就问他：“马先生最近是对曾侯乙尊盘有兴趣，还是对青铜重器摄影有兴趣？上个星期在我家书房，你也在那幅曾侯乙尊盘照片前面站着不动，像是看美女一样。如果是看美女，你赶紧去武汉展览馆，报纸上说那里的车模如何如何，好多五十多岁的老汉在那里围看着。你这七十多岁的老

从那些照片和几件时装设计的急就章中，立希纳先生断定爱德华·塞缪尔就是他想要的人才。爱德华把欧洲的风格与中国气象很好地结合到了一起，有相当的品位和文化内涵。

“老兄，别以为我搞的就是个砸钱的事儿。”他对罗生特说，“时装不仅要领奢华、富贵之潮流，更要开审美和文化的先河。你这位朋友，塞缪尔先生，我用了。”

爱德华一进“朋街”，就成了最抢手的几大设计师之一，薪水也在最高的那个梯队里。因为艾格尼丝爱穿旗袍，他把设计的重心放在旗袍上，尽力寻找旗袍这种中国传统服装里中西合璧的分寸。他拿捏得非常好：中国女人看上了它若隐若现的西化；外国女人又喜欢它充沛的东方风情，既古典又现代，穿着塞缪尔款的旗袍仿佛走在香榭丽舍大道上。那些年，“朋街”时装成为上海时尚的标签，名媛淑女们都靠“朋街”的商标来显示自己的身份和地位，而塞缪尔款旗袍是其中焦点之一。

在南京路上，“朋街”服装店旧址的楼下，你和塞缪尔教授站在上海湿冷的寒风里，一手拿着一张艾格尼丝年轻时的照片，一边抬头往二楼的窗口张望。窗户紧闭，你们都搞不清那扇窗户里如今究竟在做什么。此去经年，物是人非。塞缪尔教授的母亲在照片上穿着一件塞缪尔款旗袍，爱德华特地为她量身设计的。她在对爱德华的镜头微笑，高鼻梁深眼窝，一头长长的鬈发；尽管照片是黑白的，尽管因为岁月悠久照片有些模糊，尽管你对服装尤其是旗袍毫无研究，但你依然能够发现，那件旗袍穿在这个西方女人身上是多么的合适与和谐，有浑然天成之美，仿佛她天生就该

汉去看看怕什么！”

马跃之一边继续看，一边回答：“我有些觉得，这张照片与你家的那张照片有哪里不对！”

曾本之说：“都是博物馆提供的，可能是彩色与黑白的区别吧！”

马跃之安静了一阵，再坐下来，二人相对，各饮了一杯清茶。

突然间，马跃之说：“曾先生有吉兆啊！”

曾本之忍不住笑起来：“马先生这是想煞我呀！”

马跃之说：“是真的，我闻到曾先生身上有股异香！”

曾本之说：“你不要以为我也是伪娘吧？”

马跃之说：“我不是开玩笑，隔着茶几，都能闻到香气袭人！”话说到此，曾本之忽然明白过来，他将那封信取出来，递了过去：“请马先生看看这封信。”

马跃之接过信后，放在自己的鼻尖上深深地嗅了一下，有些自鸣得意地对曾本之说：“我说得没错吧，这信笺上确实有股异香。”

曾本之没有接话，只是示意让他看了信再说。

马跃之将写在信笺正中间的四个甲骨文文字平放着看了看，又对着窗口的阳光看了看。

“这不是金文吧？”马跃之不太有把握地问。从曾本之那里得到明确的答案之后，马跃之依然有些犹豫地说，“前面一个字好认，一个人掉进坑里，有人伸手拉他起来，是为拯救的拯字。第二个字肯定是‘之’。第三个字好像是‘承’，最后面这个字，从‘拯之承’这句话的思路来猜，应当是‘启’——对吗？”

曾本之再次点头确认。

（未完待续）

穿这样的衣服。

那天傍晚，你们在前“朋街”服装店街对面的一家馆子里吃饭。还是靠窗的位置，为了能在吃饭和聊天的间隙看一眼二楼的那些窗户。如果当年这地方也有饭馆，爱德华很可能经常在这里就餐。你看见塞缪尔教授在椅子上用力地扭了几下屁股，他在找父亲当年的感觉。

“一座城市不会记住两个相依为命的犹太人，”塞缪尔教授看着前“朋街”的窗户，幽幽地说，“但是，两个流散的犹太人会记住一座伟大的城市。”

你插了一句话：“第三个犹太人也会记住这座伟大的城市。”

“对，第三个犹太人也会记住。”塞缪尔教授笑了，“不仅第三个，还有千千万万的犹太人都都会记住。告诉你平阳，穿行在这座我父母遭遇苦难与幸福的城市，让我心安，就像我走在耶路撒冷。这两天在街上走，我一直有个错觉，仿佛一转身就能看见父辈的背影。”

很多年里，你经常在转身的时候想起秦奶奶。为什么当你从一个方向侧身转到另一个方向时会想起秦环，是因为转了身就要出现背影？你也弄不明白。但当你想起秦奶奶时，出现在头脑里的秦环的确是个背影。穿一身黑衣服，摇摇摆摆地在花街上走，是因为衰老，而不是因为小脚。在你祖母这一辈，花街上的女人基本都裹了小脚，脚趾头摸到脚底下。趾头们被一块细长的白布条狠狠地缠住，收紧，再收紧，听到骨头变形、折断和重新生长的声音；然后拆掉布，趾头顺从地长到脚底下，一只脚就是一只粽子、一把锥子，一双脚是一对粽子和两把锥子。小脚的女人更值钱，男人们以为自己喜欢这个，女人们也以为男人喜欢这个。

（未完待续）



○陈彦 （连载 86）

南归雁仍是很礼貌地让他朝前坐。在机关，他有固定位置，可他偏就在末座叨陪了。大家把情况分析来分析去，他始终一言不发。

何首魁也翘着身子，看似是腰有伤，其实也对南归雁大有不屑。但南归雁始终对他礼貌有加：“何所，还是请你先做指示吧！”

“不敢。”可咳嗽了一声，何首魁还是开腔了，“这完全是小题大做。天要下雨娘要嫁人，让他去嘛！我一直搞不懂你们怕啥。比如他告我渎职，我就不怕。证据不足，我就是阎王也不能随便拿人。急头半脑的，净办些皮焦里生的案子，教训还少吗？我不怕人叫我何黑脸，漂不白，没治！”大家哄地笑了，他接着说，“都半夜两点多了，我这腰也陪不起了。派出所就这态度，要人没有，要枪不敢给。我觉得也没必要让一个温如风牵着鼻子跑。哪怕上联合国告，让他告去嘛，怕啥？失陪了！”说完，他站起来，拄着拐一瘸一瘸出去了。南归雁还喊了两声“何所！何所！”，没留住。

这事无论何黑脸管不管，他这个书记都得管，这是镇上的大事。最后他决定，由副书记带着朱武干、安北斗、镇北漠一起，明早顺河朝下找。从行进路线看，温如风这次有可能从另一个县出境，然后迂回进京。南归雁还带着人走到地图前，画了几个红箭头，颇似一场战役打响前，指挥部里的调兵遣将、运筹帷幄。

安北斗笑也不是哭也不是，就又被卷进了温如风的烂事里。

会议结束时，南归雁还故意走到他跟前，想与他握握手。他的手没伸出来，并且还反问一句：“你咋保证的？”

“事态不是扩大升级了嘛！你最熟悉情况，知道他的秉性，你不出面谁出？”

“你就能捉鳖！”说完，他一脚踢开门出去了。

第二天一早，他就随着副书记一起出发了。因为要撵人，他也没好带更多行李，但单筒望远镜和照相机仍背着。副书记还说：“北斗，背这些东西能跑动？”

“绝对落不到谁后头。”说着，他还真走在了最前边。

当他们一路找到另一个县城，折腾了一天一夜，连温如风的蛛丝马迹都没寻见。副书记就决定，由安北斗和镇北漠端直去北京。南归雁有指示，如果在另一个县城找不到人，温如风就有可能放了烟雾弹，仍是从本县出境的。因此，副书记又带一千人折了回去。

安北斗带着有点瓜头愣脑的镇北漠，从北京一出西站，就傻得不知如何是好了。两人嘴张大，东看看，西望望，世事大得没法想象。他见镇北漠的嘴比他张得还大，更冒傻气，他就把自己的嘴先合上了。看来一切主意都得自己拿，镇北漠说是大学生，也没进过北京，人不跑丢都算万幸。

他先走近了一个戴着红袖圈的老大爷。有红袖圈，就是一种问路的安全保障。红袖圈上印着一圈黄字，好像与卫生、治安都有关系。但老大爷眼神并不在川流不息的人群上，而是操心着各种随手扔下的瓶瓶罐罐、纸壳纸盒。在不远处的墙拐角，就放着一个他收集杂物的蛇皮袋子。说是拾破烂的，却戴着红袖圈；说是治安卫生管理员，却兼顾着拾破烂。安北斗想帮他给蛇皮袋子里塞纸壳子，老大爷明显是有一种警惕的：“干吗？干吗？”一口标准的京腔，嘴里像是转着一个陀螺，让人立即就肃然起敬了。

他也用普通话回敬了一句：“叔，额（我）们是西北的，来北京办点事情。请问一般来京告状的人，都会朝哪搭去？”

这段普通话说得，连一个字都不标准，让镇北漠的脸甚至都有点挂不住。

戴红袖圈的老大爷更加警惕起来：“哪儿的？”

“西北，就是歌里唱的‘我家住在黄土高坡’那搭的。不过，那是歌儿，额们那儿山清水秀，跟北京一样，美得太太！”

这时一阵狂风袭来，风里还弥漫着黄沙，把老大爷一堆没收拾进口袋的杂物，刮得到处乱飞。他和小镇都急忙去帮着挖抓舞弄。

这举动大概使老大爷产生了好感，但也并没有放松警惕：“来告状的？”

安北斗急忙解释说：“不，额们是来找人的。”他还用动作比画了一下，“干部，我们是国家干部。有证件。”说着，掏出了工作证。

老大爷接过工作证瞧了瞧，有点不屑地说：“什么人儿都来北京告状。知道北京吗？且大啦！省长市长来也未必能摸着门儿，一个犄角旮旯的小镇子，来告谁呀？不瞎折腾吗？告着告着就都拾了破烂儿回不去啦。”大概是说到拾破烂觉得有些不妥，又改了口，“何苦呢？”

“您说得太对了，额们就是想把他领回去。不知他会到哪搭去。”

（未完待续）



○徐则臣 （连载 78）

红房子西餐馆现在大概无人不知，在 20 世纪 40 年代初，它也同样声名浩荡，它推出的法式传统菜“洋葱汤”足以和淮海路上俄式饭店里的招牌菜“罗宋汤”一比高下。罗生特先生请他们喝了“洋葱汤”；六十六年后，塞缪尔教授和你也点了“洋葱汤”。味道香浓，你能喝出上好的牛肉和胡椒味，稍嫌油腻。六十六年前，艾格尼丝和爱德华喝完洋葱汤，对罗生特先生说：“这个味道让我们想起欧洲，想起德国和奥地利。”

六十六年后，塞缪尔教授喝完洋葱汤对你说：“这个味道让我想起已故的父母。”

母亲去世前，对塞缪尔教授交代的几件事情中，有一条是：如果他能来上海，一定要去罗威饭店再喝一次洋葱汤，为他自己喝，也为她和爱德华喝，还要为罗生特医生喝。罗生特先生曾为罗荣桓治疗严重的肾病，他在中国的军队里工作长达十年，担任过东北民主联军第一纵队卫生部部长。塞缪尔教授对你说，他其实现